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27)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此問題出自： 開支預算 卷一 第 232 頁 (如適用者)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48)：

就打擊店鋪與食肆違例擴展營業範圍問題上，請局方提供以下資料：

- (a) 請列出在 2014-15 年度，署方針對相關事宜的預算與人力編配。
- (b) 請列出在 2013-14 年度，署方針對相關事宜的巡查、警告和檢控數字、分區位置及個案性質。
- (c) 針對違例擴展營業範圍問題嚴重的地區或街道，署方會否推出新措施或增加人手編配或資源，以針對性地加強掃蕩？署方有否研究加強罰則與加快處理檢控程序，以增阻嚇性？

提問人：何俊賢議員

答覆：

- (a) 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有 608 名管工職系人員、2 210 名小販管理主任職系人員和 291 名衛生督察職系人員負責按其職權範疇執行有關法例，打擊店鋪與食肆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以及執行其他與潔淨、小販管理和環境衛生服務相關的職務。就針對店鋪與食肆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進行執法工作的預算開支，本署並無分項數字。
- (b) 就店鋪與食肆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進行巡查的次數和地點以及有關個案性質，本署並無備存統計數字。2013 年，本署就店鋪與食肆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發出 33 923 個警告及提出 26 896 宗檢控。
- (c) 近年，本署以多管齊下的方式，推行多項針對性措施，加強打擊食物業處所非法擴展營業範圍。有關措施包括加強巡查和執法、加快檢控程序、向法庭提供額外資料以供判刑時考慮、針對持續無牌經營的食物業處所向法庭申請封閉令，以及因應情況，就加強執法措施諮詢有關的區議會，以爭取其支持。2013 年 5 月，本署以先導計劃形式成立了 1 支特遣隊，成員包括由本署內部抽調的 8 名衛生督察，在荃灣和葵涌採取加強執法行動。本署計劃增設特遣隊，成員包括 26 名衛生督察和兩名文書主任，由 2014-15 年度起，為期 5 年，以對付其他地點的食物業處所擴展營業範圍的問題，每年預算開支約為 1,400 萬元。此外，本署會靈活調配人手和資源，加強採取執法行動，以對付因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而引致妨礙垃圾清掃工作、非法擺賣和在公眾地

方造成阻礙的問題。政府亦會研究可否加強執法措施，以處理店鋪阻街問題，包括就店鋪阻街設立定額罰款制度。